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半年度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1,657.25万元，全部为计提坏账准备。

2、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3、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2017年6月30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根据公司管理层的提议，拟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计提额
坏账准备	1,657.25
其中：应收账款	1,621.21
其他应收款	36.04
合 计	1,657.25

（一）坏账准备的计提

1、本公司坏账准备（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判断依据或标准：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所确认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特征划分为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四个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应收款项的计提方法：采用账龄分析法，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50	50

其中，南京诚志 3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认标准：应收款项金额小于 100 万元，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引起了特殊减值或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需按个别认定进行减值计提。

计提方法：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需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进行减值计提，即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本报告期，公司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1,657.25万元。其中应收账款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1,621.21万元，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内计提坏账准备36.04万元。

（1）应收账款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58.67	14,137.89	29,333.51	11,106.8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99,787.52	6,376.42	130,204.49	7,860.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03.01	1,203.01	1,403.32	1,365.68
合 计	144,949.20	21,717.32	160,941.32	20,332.85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144,949.20万元，较年初减少15,992.12万元，坏账准备21,717.32万元，较年初增加1,384.47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计提坏账1,621.21万元，核销坏账准备额236.65万元，坏账准备的增加主要源于公司应收款账期末余额及账龄结构的变化。

(2) 其他应收款本期坏账准备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31.84	9,741.84	16,263.70	9,741.8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3,720.07	880.22	5,539.69	844.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4.09	396.29	553.25	396.29
合 计	38,476.00	11,018.35	22,356.64	10,982.30

截止2017年6月30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8,476.00万元，较期初增加16,119.36万元，增加的主要因素为应收北京清控金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控金信”）17,968.14万元，该笔款项为去年底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项下子公司南京诚志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因外资转内资按税务机关要求补缴的所得税款，依据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等文件约定该税款应由原股东清控金信承担，目前该款项正在回收过程中，该笔债权应无回收风险，故公司2017年度中

期末对该笔款项计提坏账，结合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和账龄结构的变化，2017年度中期公司计提坏账36.04万元。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报告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1,657.25万元，考虑到所得税及少数股东的影响，上述减值将减少2017年度中期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145.90万元，影响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1,145.90万元，计提的资产减值损失占2016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绝对值比例14.96%。

三、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和要求，公司2017年度中期按谨慎性原则计提减值准备共计1,657.25万元，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合理、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和财务状况。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1999]138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能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8日